|  |  |
| --- | --- |
|   | **司 法 院 新 聞 稿**發稿日期：108年8月16日發稿單位：刑事廳連 絡 人：廳長 蘇素娥連絡電話：(02)2361-8577#240 編號：108-073 |

**校園模擬法庭 密集展開**

　　本週基隆、士林、桃園、臺中、臺南等地方法院轄區展開多場校園模擬法庭活動，參與情形十分踴躍：

　　8月12日（一）下午基隆市立百福國中舉辦之校園模擬法庭活動，由基隆地院王福康庭長、施又傑法官、連懿婷書記官、林欣儀錄事，及百福國中陳斯彬校長、曾瀞萱老師在場帶領同學模擬國民參與刑事審判法庭活動，由王庭長及施法官用淺顯易懂之方式為在場同學進行審前說明，讓同學更能瞭解本案模擬之重點及審判應注意之事項。

　　8月13日（二）下午臺中市立至善國中舉辦之校園模擬法庭，由台中地院黃玉琪庭長、李柔萱法官助理及至善國中李雅雯老師在場帶領同學演練，黃庭長於終局評議時鉅細靡遺說明，讓參與同學有深刻的瞭解。

　　8月14日（三）上午由臺中地院高文崇庭長在臺中市立豐原高中進行國民參與刑事審判制度之演講，參與的師生反應熱烈。同日下午由臺南地院陳欽賢審判長、何安琁法官助理、吳治諒法官助理等人及新豐高中張秀蓮老師，於臺南國立新豐高中帶領學生進行模擬法庭活動。陳審判長親切與同學們互動，鼓勵擔任演員的同學自由發揮、臨機應變，過程熱鬧有趣。

　　8月15日（四）上午於桃園市立永豐高中，由桃園地院曹馨芳審判長、趙芳媞股長及永豐高中葛小璇老師、胡傑揚老師、黃筱薇老師等人帶領同學演練模擬法庭活動，曹審判長以簡明易懂方式讓學生充分討論，學生反應熱烈。桃園地院邱瑞祥院長與鄭吉雄庭長也到場勉勵，為師生解答相關問題，過程輕鬆而活潑。

　　8月16日（五）上午於竹圍高中國中部辦理，由士林地院郭惠玲庭長、張美玲書記官及竹圍國中高一菁老師、張綺真老師帶領同學演練，開始模擬前郭庭長以法庭人員之法袍顏色及座位分布為開場白，帶領同學迅速瞭解國民參與審判所有程序之內涵。結束後並進行座談交流，獲得參與學生熱烈迴響。

　　刑事廳蘇素娥廳長表示：司法院積極推動校園模擬法庭，目的是讓校園學子能藉由親身參與，深刻體會國民參與審判之制度精神，同時也落實法普教育，縮短青年學子與司法的距離。在此十分感謝參與活動的法院院長、庭長、法官及同仁在繁忙的工作中撥空熱情協助，也歡迎更多的法院同仁能夠支持及參與這項有深遠意義的活動。

　　校園推廣計畫，包括舉辦校園模擬法庭及校園宣導活動。校園模擬法庭部分，國中以上之學校均可申請，大學部分則限法律系所申請，由司法院提供案例、劇本、道具、法袍，並安排人員到校協助及指導學生進行模擬。校園宣導活動部分，歡迎各大專院校、系所辦公室或社團，以及國中以上學校提出活動計畫，可在既有的活動內結合國民法官制度內容，或規劃國民法官專屬活動，司法院再依計畫內容，綜合考量相關條件後，核可協助事項。

　　本項活動期間至108年11月30日止，司法院誠摯歡迎全國各國、高中及大專院校踴躍提出申請，詳細內容，請見司法院網站國民參與刑事審判專區（網址：<http://social.judicial.gov.tw/LayJudge/>）。